

证券代码：301112

证券简称：信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5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通知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博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

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能够有效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